

广东省总工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1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省级各产业工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华全国总工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关于举办2021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总工字〔2021〕34号）以及广东省总工会、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做好2021年度广东省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工作的通知》（粤工总〔2021〕20号）要求，现将2021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各地、各单位积极组队报名参赛。



2021 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实施方案

一、竞赛宗旨

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第一年，也是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提升之年。要立足新发展阶段，坚持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广泛开展以“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为主题的技能竞赛活动，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在促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中的积极作用，建设一批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产业工人大军。现举办 2021 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并为广大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搭建互相学习、切磋技艺、经验交流、技术比武与技能展示平台，引导其勤于钻研技术，练就过硬本领，为实现“十四五”规划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强大人才支撑。

二、组织机构

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均已纳入 2021 年度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和广东省职工职业技能大赛范围，现举办本年度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由广东省总工会、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主办，由广东省总工会职工技术协作中心、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承办。大赛成立竞赛项目组织委员会等机构，统

筹指导和安排竞赛各项工作。

(一) 竞赛组委会

主 任：张祖耀 广东省总工会经济工作部部长

副主任：关文强 广东省总工会职工技术协作中心负责人

徐策荣 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院长

谢 鰲 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副院长

成 员：张 慧 广东省总工会经济工作部副部长

黄海鹏 广东省总工会经济工作部二级主任科员

王治平 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智能制造技术
应用实训中心主任

(二) 竞赛组委会办公室

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广东省总工会职工技术协作中心
(广东省越秀南东园横路五号省总工会大厦 817 房)，具体负责竞赛组织安排和日常管理。

主 任：关文强

副主任：谢 鰲

成 员：陈楚婷

1. 赛务组

负责制定竞赛日程安排、落实竞赛实施方案；负责技术工作组专家的沟通及比赛期间专家征询会的安排和落实；负责选手报名、资格审查和竞赛奖励计分；负责制发竞赛所需材料、物料；负责决赛当天开幕式、颁奖仪式等组织、协调工作。

组 长：刘世刚

成 员：周海蔚、张富建、詹 冰、田 国、李 阳、李 超、钟智全、郑伟浩、刁翠华

2. 后勤组

主要负责安排竞赛有关人员的报到、食宿、交通、医护和礼仪等后勤保障工作；负责落实比赛场地和布置工作。

组 长：谢 科

成 员：张利林、张富建、周海蔚、刘世刚、钟智全

3. 宣传组

主要负责竞赛宣传报道、信息的发布和资料整理。

组 长：关文强

成 员：陈楚婷、赵 蕊、孙德长、蓝娟

4. 接待组

主要负责落实省、市领导及各主承办单位领导邀请和接待；负责落实出席活动的领导名单，做好贵宾休息室和主席台的布置、领导动作温馨提示和领导车辆停放工作。

组 长：关文强

成 员：陈楚婷、钟智全

5. 仲裁组

负责接受参赛代表队书面申诉，提出处理意见，报竞赛组委会审批，作为争议的最终处理意见。

组 长：关文强

成 员：王治平

6. 考评专家组

由组委会聘请数控机床装调维修工行业专家（在我省专家

库里随机抽选），组成考评专家组，负责制定竞赛规则、命制考核项目、理论试题、评分标准及相关技术文件；负责比赛期间场地、比赛设备及配套设施的安全确认等工作；全程参与竞赛现场执裁、评分、成绩汇总登记、竞赛结果的核实、发布等工作。

7. 设备组

主要负责竞赛场地布置、竞赛材料收发、竞赛设备调试及维护，协助裁判组进行现场执裁和成绩登记，以及解决其他大赛期间与场地相关的问题。

组 长：张广新

副组长：张富建、周海蔚

组 员：张善燕、李超、林钦仕、陆伟漾

三、奖励办法

奖项设个人奖项、优秀组织奖。

（一）个人奖项

本次大赛获得名次的选手将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职工技术大赛工作规程〉的通知》（粤工总〔2013〕14号）和《关于做好2021年度广东省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工作的通知》（粤工总〔2021〕20号）有关规定，颁发荣誉证书并给予奖励。

1. 综合成绩排名第一的选手，由广东省总工会按程序颁发“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称号；

2. 综合成绩排名前五的选手，由四家主办单位联合发文予以通报表扬；

3. 大赛按综合成绩排名设金奖、银奖、铜奖（获奖人数不

超过参赛总人数 30%)，颁发奖金和荣誉证书；优秀奖若干名，颁发荣誉证书。（获奖人数视报名参赛队伍数量再做决定）。

（二）单位优秀组织奖

1. 设“单位优秀组织奖”，组织参赛队伍数量最多，参赛人数最多的（满足其中一个条件）的单位获此奖项，由竞赛组委会颁发荣誉牌匾。

四、竞赛内容

（一）工种：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

（二）参赛对象：

1. 各类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一线在职职工（不含各类院校教师）均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2. 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称号及在 2019 年和 2020 年各类职业技能竞赛中已取得“全国技术能手”申报资格的人员，不得以选手身份参加本届大赛决赛。

3. 具有全日制学籍的在校创业学生不得以职工身份参赛。

4. 中央和地方管理的企业职工依照属地化原则，在所在地级市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三）竞赛项目：

本项目比赛为单人赛，由理论考试和实际操作比赛两部分组成。其中理论知识（满分为 100 分）占总成绩的 30%，操作技能（满分为 100 分）占总成绩的 70%。所有通过报名资格审核的选手，首先参加理论考试，根据理论考试成绩，选拔 30 名参赛选手参加实际操作比赛。

以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国家职业技

能等级三级)为依据,同时结合企业生产实际和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发展状况命题,重点考察参赛选手安装、调试、操控工业机器人完成指定任务的理论和技术水平。具体竞赛内容见技术文件(技术文件另行发布)。

(四) 报到时间: 2021 年 8 月 31 日 12:00—14:00

(五) 竞赛时间: 2021 年 9 月 1 日—2 日

(六) 竞赛地点: 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 (广州市白云区西洲北路 148 号)

五、竞赛程序

(一) 报名时间

1. 报名时间: 2021 年 8 月 6 日截止

(二) 报名方法

1. 正式报名所需材料:

①《2021 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个人报名表》(附件 1)盖章扫描件;

②《2021 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裁判推荐表》(附件 2)盖章扫描件;

③《2021 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单位汇总表》(附件 3)盖章扫描件;

④参赛选手身份证扫描(正反面在一张 A4 纸上);

⑤参赛选手、裁判大一寸彩色(白底)证件照电子版(为

jpg 后缀，单位名称+选手姓名为文件名）；

以上电子材料一式一份，由各参赛单位于**2021 年 8 月 6 日**前统一打包报送至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邮箱并及时联系相关负责人确认收件情况；同时于**2021 年 8 月 10 日**前将以上资料的纸质版原件一式两份[个人报名表需粘贴同版大一寸彩色证件照，参赛选手、裁判大一寸彩色（白底）照片四张（与电子相片一致）用于办理赛场证件。]邮寄到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存档，收件人：钟智全，联系电话：18926188427。

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联系方式：

联系人：钟智全

移动电话：18926188427。

电子邮箱：280640239@qq.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白云区西洲北路 148 号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

（三）名额分配

1. 选手。符合条件的在职职工可通过其所在单位向所在地级以上市总工会经济部报名参赛。每个单位报名参赛职工原则上不超过 3 名。

2. 裁判员推荐。各参赛代表队每个项目推荐 1 名裁判员，无参赛选手的项目不作推荐。大赛组委会根据报名情况和执裁需要，差额裁判员将聘请第三方裁判担任。

3. 领队。各参赛代表队领队由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相关人员担任，负责组织选手按照相关要求参赛，负责参与争议申诉仲裁、后勤保障相关工作，维护大赛纪律和秩序。

（四）资格审核

选手参赛资格由竞赛组委会进行审查，报到时提供本人身份证进行查验。报名表须经参赛选手工作单位批准及盖公章。

（五）制发相关证件

经大赛组委会审查符合参赛要求的，大赛组委会将统一制发参赛证。参赛选手必须佩戴由大赛组委会制发的参赛证件，方可具有进入比赛场地的资格。

（六）参赛费用及保险

1. 本次竞赛不收取任何报名费；
2. 竞赛期间，比赛场地、赛场设施、能耗、耗材等由主办方承担；
3. 竞赛期间食宿、市际往返交通及其他费用由参赛单位自理。
4. 参赛选手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由参赛单位负责办理。

六、成绩评定

（一）成绩评定方式

参赛选手的成绩评定由裁判组负责。理论竞赛成绩由计算机考试系统自动生成；实操竞赛成绩由裁判组根据实操评分表现现场评判、计分。

（二）名次排列方法

比赛总成绩按 100 分制计分。名次排序根据选手竞赛总分评定结果从高到低依次排定，如果竞赛总分相同，则按实操得分高者名次在前；如果仍然相同，则按照完成实操比赛时间短者排名在前。

七、技术说明会安排

赛前一个月由技术专家组通过腾讯会议召开技术说明会，会议号及会议开始时间另行通知。

八、竞赛规则

（一）选手须知

1. 项目一成绩由理论知识+实际操作得分组成，项目二成绩由实际操作得分组成；

2. 参赛选手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并佩戴竞赛组委会签发的参赛证参加比赛。

3. 参赛选手必须按比赛时间，提前 20 分钟检录进入赛场。并按照指定的编号位参加比赛。迟到 15 分钟者不得参加比赛。离开赛场后不得在赛场周围高声谈论、逗留。

4. 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纪律，不得将相关技术资料 and 工具书带入赛场。所有的通讯工具和摄像工具不得带入比赛现场。

5. 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经裁判长同意。

6. 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如遇问题需举手向裁判人员提问，选手之间互相询问按作弊处理。

7. 当听到大赛结束命令时，参赛选手应立即停止操作或答题，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比赛时间。离开比赛场地时，不得将草稿纸等与比赛有关的物品带离现场。

8. 如有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参赛选手应按规定遵守。如工种有防护要求，请按要求做好防护准备。

9. 如遇比赛期间身体不适或发生其他意外事故，参赛选手应第一时间报告现场工作人员，同时采取相应措施。

（二）赛场规则

1. 赛务人员须统一佩戴由比赛组委会签发的相关证件，着装须整齐，不得穿背心拖鞋进入赛场。

2. 比赛现场除现场评委、安全巡视和赛场配备的工作人员以外，其他人员未经允许不得进入赛场。

3. 新闻媒体等进入赛场须经过组委会允许，并且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和管理，不得影响比赛进行。

4. 各参赛选手的陪同人员一律不得进入赛场。

九、申诉与仲裁

（一）申诉

1. 参赛选手对不符合比赛规定的工具和设备、有失公正的评审和计分，以及对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均可提出申诉。

2. 选手申诉均须在规定时限（竞赛结束后3天内）用书面形式向仲裁组提出。仲裁组要认真负责地受理选手申诉，并将处理意见尽快反馈当事人。

（二）仲裁

1. 为保证比赛顺利进行，保证比赛结果公平公正，组委会下设仲裁组。仲裁组负责受理大赛中出现的所有申诉并进行仲裁。

2. 仲裁组的裁决为最终裁决，参赛选手不得因申诉或对处理意见不服而停止竞赛，否则按弃权处理。

十、其他

本方案的解释权属本次赛事组委会，未尽事宜由组委会另行通知。

附件：

1. 2021 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个人报名表

2. 2021 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裁判推荐表

3. 2021 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单位汇总表

4. 2021 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疫情防控应急工作方案

5. 2021 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技术文件（另发）

附件 1

2021 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暨 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个人报名表

推荐单位：

姓名		性别		民族		相片 (大一寸彩色)
户口性质		户口所在地				
出生年月日				学历		
身份证号码				邮编		
单位名称				技能等级		
政治面貌		婚姻状况		职称		
电子邮箱				手机(电话)		
职业工种						
联系地址						
个人简历						
单位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1 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暨 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裁判推荐表

参赛代表队：

姓名		性别		相片 (大一寸 白底彩色)
出生年月		学历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职称		职业资格/ 职业技能 等级		
工作单位		项目名称		
联系地址				
主要 执裁 经历				
所在单位 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所属 代表队 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2021 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 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单位汇总表

参赛代表队（盖章）：

领队姓名：_____ 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序号	姓 名	电 话	邮 箱	附注
1				裁判
2				选手
3				选手
4				选手

注：代表队指地市总工会等主管部门（表格不够可另附页）。

附件 4

2021 年广东省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竞赛 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新冠肺炎防控 应急工作方案

为保障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职业技能大赛的安全性和有序性，根据省、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有关要求，为有效防止疫情的传播落实防控措施，特制定《2021 年广东省焊工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新冠肺炎防控应急工作方案》如下：

一、人员防控

（一）报到当天，以参赛团队为单位，进行个人信息登记、测量体温，并查看“粤康码”或“穗康码”，每人每天分发一个口罩，由领队在报到处领取，完成以上事项方可领取参赛资格证，完成报到手续。

（二）在竞赛场地入口设置体温测量点。

1. 对进入管辖区的人员做好测温工作，做好人员信息和测温记录，体温正常方可进入。

2. 对体温 ≥ 37.3 的人员，拒绝进入，并第一时间报告大赛组委会和辖区指定应急部门，做好相关区域消毒，依照疫情防控指引采取相应措施。

（三）设立临时医学观察点和单独隔离观察间，临时医学观

察间用于初测体温 ≥ 37.3 的人员的体温复测和待送人员停留；单独隔离观察间用于不需要在医院隔离的具有发热等症状人员的隔离观察。

（四）对拒不配合测温 and 登记工作的相关人员，选手则取消参赛资格，其他人员则拒绝进入竞赛场地，并立即上报领导或相关政府主管部门。

（五）防控期间严格控制外卖、快递人员进入管辖区域。

二、环境防控

（一）加强管辖区域的环境卫生保洁工作，增加保洁频率和次数，特别是卫生间和人流密集场所。

（二）按照《机关企事业单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消毒工作指引》，保洁人员使用消毒药剂对管辖区域的公共设施设备及开放性场所全面消毒，消毒次数要相应增加。电梯轿箱、卫生间每隔两个小时消毒一次。

（三）加强巡查和检查，增加安保巡逻的频率和次数，确保管辖区域的安全保卫和消防安全工作。

三、出现疑似疫情后的应急防控措施

按照政府部门要求及时有效的开展相关防控措施：

（一）管辖区域内发现疑似病例后，立即采取以下措施：

1. 将大赛期间有关的疫情情况每日统一上报大赛组委会，由组委会指定人员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2. 联系三甲医院（指定医院），对疑似病人进行救治和隔离。

3. 积极配合卫健部门对疑似病例密切接触者进行调查，视情况采取相应隔离、追踪、救治措施。

4. 按照省、市、区、街道和卫健委要求，落实其他冠状病毒紧急防控、防治、救治应对措施。

5. 对疑似病例人员所在部门和区域进行消毒。

（二）发现新冠病例后，立即采取以下措施：

1. 按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要求，向大赛组委会报告，由组委会向上级主管部门上报。

2. 配合卫健部门及时追踪密切接触者，对有接触者进行隔离观察。

3. 通知新冠病例人员所属街道，由街道联系家属，做好防范和跟进工作。

4. 协调防疫部门对相关场地进行严格的消毒。

5. 服从疫情防控部门的指挥，严格执行相关指引，配合做好一切防控工作。必要时按照指引立即停止赛事。